

证券代码：300133

证券简称：华策影视

公告编号：2021-004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大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策投资”）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本公司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不超过 1,75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若此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参与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出借比例不变）。参与上述业务所涉之本公司股份所有权不发生转移。

一、股东基本情况

大策投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策投资持有公司股票 336,30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16%。

二、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的主要内容

1、参与原因：为有效盘活存量资产，拟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以获取利息收益，实现资产增值，提高资产运作效率。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股份。

3、计划参与股份数量及比例：本次拟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 1,75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若此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参与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比例不变）。

4、参与方式：转融通证券出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第二条，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是指证券出借人以一定的费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向证券借入人出借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借入人按期归还所借证券、支付借券费用及相应权益补偿的业务。

5、参与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6、价格区间：在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则框架内，根据出借人与借入人双方协商确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大策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参与、如何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次业务计划存在时间、价格上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业务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3、大策投资承诺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所涉之本公司股份所有权不发生转移。

4、大策投资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本公司将根据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及时披露本计划的实施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